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伟明集团有限公司之一致行动人章锦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531,61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3%。本次股份质押后，章锦福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2,800,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3.64%，占公司总股本 0.22%。

一、本次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收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章锦福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金用途
章锦福	否	2,800,000	否	否	2020 年 10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14 日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64%	0.22%	股权性投资
合计	-	2,800,000	-	-	-	-	-	13.64%	0.22%	-

2、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章锦福	20,531,610	1.63%	0	2,800,000	13.64%	0.22%	0	0	0	0
合计	20,531,610	1.63%	0	2,800,000	13.64%	0.22%	0	0	0	0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1日